

# 历史怪胎 ——「台独」

全国台联研究室

当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参加本书编写的有吴嘉桐、郑坚、杨毅周、崔世平、李延、何长明、张学英、杨丽珍。

本书所选用资料截止于1992年3月。

中华全国台湾同胞联谊会研究室

1992年3月

## 前 言

“台湾独立运动”是中国现代史上的一个“怪胎”。我们必须从历史的事实和大量现实的情况中来透视“台独”的真象。“台独”一开始就同国际帝国主义侵华阴谋紧密结合在一起。随着国际风云变幻，“台独”也经历了几度兴衰。近些年来，台湾当局的某些人士，为了对抗祖国和平统一，不惜纵容“台独”分子，把水搅浑。一时间，“台独”气焰十分嚣张，引起了台湾社会的动荡不安，也给海峡两岸关系蒙上了阴影。

实践证明：“台湾独立”之路是一条行不通的灾难之路，是中国历史文化与民族使命所不能允许的，对台湾的稳定发展也是十分有害的。明知不可为而强为之，实际等于玩火。玩火者必自焚，这是历史的教训。

为了使广大读者对“台独”问题有一个较为清楚的认识，我们编写了《历史的逆流——“台湾独立运动”》这本书。书中收集了大量揭示历史真相的史实资料，透视了“台独”的来龙去脉，是国内一部观察和剖析“台独”这一历史现象的通俗读物。我们希望它能帮助大家了解、认识“台独”的实质，从而更准确、更有效地去批判，去斗争，把这股危害2000万台湾人民安定幸福的祸水、阻碍祖国和平统一事业顺利进行的逆流截断，让中华民族统一兴盛的历史洪流滚滚向前。

由于水平有限，在编写此书的过程中难免出现错误、失

## 目 录

|                           |       |
|---------------------------|-------|
| 前言 .....                  | (1)   |
| 第一章 “台湾独立运动”的由来及其发展 ..... | (1)   |
| 第二章 民进党与“台独” .....        | (19)  |
| 第三章 台湾意识分析 .....          | (36)  |
| 第四章 对“台独”主要论调的批判 .....    | (52)  |
| 第五章 海内外各界对“台独”的反映 .....   | (78)  |
| 第六章 部分“台独”组织简介 .....      | (95)  |
| 第七章 部分“台独”人物简介 .....      | (111) |
| 第八章 “台独”活动大事记 .....       | (129) |

## 第一章

### “台湾独立运动”的由来及其发展

近几年来，尤其 1991 年以来，台湾岛内少数“台独”分子公开打出“台湾共和国”的旗号，制定所谓“台湾宪法草案”，策划与组织，“公民投票进入联合国”等分裂祖国的勾当。海外“台湾独立建国联盟”决定迁盟进岛，“台独联盟”主要成员纷纷在台湾岛内“现身”，其活动重心由海外转向岛内，气焰十分嚣张。一时之间，“台独”问题成为一个十分瞩目的问题。

什么叫“台独”？“台独”就是指企图把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的“台湾独立运动”，或指搞“台湾独立”运动的团体和个人，简称为“台独”。

#### 第一节 “台独”的始祖

“台独”活动从何时开始的是我们考察的首要问题，“台独”的所谓理论家都把“台湾民主国”硬说成是“台独”的第一次实践，其实“台湾民主国”是抗日爱国的义举。

1894 年 7 月，日本帝国主义发动了对中国的侵略战争

——甲午战争。腐败的清朝政府向日本屈膝求和，派李鸿章与日本首相伊藤博文于1895年4月17日签订了丧权辱国的《马关条约》，把台湾割让给了日本。瞬息之间失地数万平方公里，严重地损害了我国的领土主权完整，全国人民极为愤慨，尤其台湾地方官民坚决反对。早在《马关条约》签订之前，台湾士绅就联合各界人士，多次向清政府提出抗议，反对割台，表示“台湾人民，义不臣倭。”1895年4月25日，清政府派李鸿章之子李经芳为“割台使”，与日本总督举行“台湾授受仪式”，正式把台湾交给了日本。消息传出震动很大，激怒了台湾人民，他们强烈表示：“台湾属日，万民不服，既为朝廷弃地，惟有死守，据为岛国”。1895年5月25日民众、士绅联合官兵举行起义，成立“台湾民主国”，号“永清”，以蓝地黄虎旗为国旗。推举原台湾巡抚唐景崧为总统，丘逢甲为副总统兼义军统领，刘永福为大将军。台湾军民经过七个月抗日激战，最后，因孤立无援，寡不敌众，失败了。

“台湾民主国”从酝酿成立到结束，都是出于民族义愤，不甘心当亡国奴，“台湾民主国”成立在“台湾授受仪式”之后，台湾已经是日本属地，主权已不归清朝政府。因此，成立“台湾民主国”的目的并不是要把台湾从中国分裂出去，而是抗拒日本侵略者接收台湾，要求从日本统治下“独立”出去。他们忍痛提出“独立”仍然不忘祖国，国号“永清”，表示决心“永隶清朝”。“台湾民主国”与现在的“台独”毫无共同之处，现在的“台独”硬把过去的“台湾民主国”说成是台湾脱离中国的一次实践，完全是歪曲历史真相，是对台湾抗日军民的诬蔑。

台湾沦为日本殖民地之后，台湾共产党也曾提出过“台

湾独立”的口号，其目的也是打倒日本帝国主义，从日本帝国主义统治下“独立”出来，然后，回归祖国怀抱。这同“台湾民主国”一样，其性质是抗日爱国的义举。

真正分裂中国的“台独”运动的开场，是以日本右翼军人为主导的。

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日本国宣布无条件投降，驻台湾的日军分为两派，一派主战，一派主和。主战派不甘心失败，也不愿失掉既得利益，以日本少壮军人中宫梧郎、牧泽义夫等人为首，勾结台湾少数士绅召开紧急会议，抗拒中国政府接收台湾，阴谋宣布“台湾独立”。虽然这一事件后来被制止下来了，但是，这个事件本身证明，日本侵略者不甘心台湾回归中国，进行了一系列阴谋分裂活动，演出了第一场“台独”闹剧。可以说“台独”从诞生之时起，就具有外国势力介入的背景，是逆历史潮流而动的“怪胎”。台湾光复之后，参与此次“台独”事件的台籍士绅，分别以“共同阴谋窃据国土”的罪名被判徒刑。

1945年8月驻台旧日本军人发动的“台湾独立”事件，是“台独”的始祖，也是“台独”的第一次实践。对此，虽然现在的“台独”分子竭力予以回避，但是，历史早已经无情地留下了它的痕迹，想抹也抹不掉。从那时起，断断续续、一再重复上演着“台独”闹剧，一直表演到了今天。

## 第二节 以日本为大本营时期的“台独”。

台湾光复之后到六十年代期间，“台独”活动都是以日本

为大本营，其组织与派系十分复杂，主要有：廖文毅的“台湾共和国临时政府”和“台湾民主独立党”；辜宽敏为主体的“台湾青年独立联盟”（后改为“台湾独立联盟”日本本部）；郭幸裕的“台湾建国委员会”；史明的“独立台湾会”等等。由于其成员多数认同于日本，因此，其象征也有明显的日本特色。如：各“台独”组织所用年号，均采用日本国的“昭和”年号。“台湾共和国临时政府”的所谓国旗，更以红太阳旁边附加一弯新月为图案，其倾向不言自明。这些“台独”小团体里，廖文毅的“台湾共和国临时政府”最为卖力，成为以日本国为本营时期具有代表性“台独”组织。

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日本国做为战败国被纳入美国政治经济体系，“台独”也开始随之改变日本右翼军人为主导的背景，美国的一些政客开始介入“台湾独立”运动。

早在1941年12月爆发“珍珠港”事件，太平洋战争开始时，美国即在五角大楼内成立了“远东战略小组”，曾在日据时期任职美国驻台北领事馆的海军情报官柯乔治就是远东战略小组的成员之一。1942年春天，战略小组在给美国政府送上的一件备忘录里建议：战后“托管”台湾，在美国托管之下，进行“台湾民族自决”，成立“台湾共和国”。但是，这个建议被《开罗会议》否定了。于是战略小组又有了新的部署，建议麦克阿瑟由澳洲反攻，从日本手中夺取台湾，由美国军队暂时接管台湾，战后再进行“台湾民族自决”或成立“台湾共和国”，并着手培训一批“接管”台湾的行政人员。这个计划又因日本宣布无条件投降而破产了。

1947年8月17日魏德迈出使中国期间，奉美国总统杜鲁门之命到台湾调查。魏德迈给美国国务院的报告说：“我们

看到一些象征，就是台湾人愿意接受美国的领导和联合国的托管”。1949年1月19日，美国国家安全会议通过了一项37-1号机密文件〔美国对台湾之立场〕，提出“目下中国在台地位尚只是事实上占领，台、澎国际地位须由对日和约解决”。该文件还露骨地提出：“美国亦宜扶植台湾自主分子，俾使其发动台湾独立时，可含美国之利益”；“美国亦应谨慎谋求与台籍领袖维持接触，俾使一旦时机成熟，有利于美国利益时，即可利用台湾自主运动”。1949年3月麦克阿瑟进一步补充说：“对日和约签订前，台湾自然属于盟军”。1950年8月3日，杜鲁门派哈里曼至东京与麦克阿瑟会见，讨论对台政策问题。事后，哈里曼说：“我向他（麦克阿瑟）提出在台湾的将来，也就是防止落入敌人（中共）手中的问题上”，“也许最好的办法是通过联合国来建立一个独立的政府”。1957年4月6日杜勒斯向美国记者公开说：“美国政府正在寻求一个可以保证台湾独立的办法”，“最终目标是建立一个台湾共和国”。1957年美国参议院发表《康隆报告》，这个报告建议“中共入联合国，承认台湾共和国为美国的保护国”。美、日一些政客，为实现这一阴谋，着手寻找在台湾的合作者——“台独”分子。

台湾省雲林县望族出身的廖文毅，光复初期不甘寂寞，投身政治活动，多次参加地方选举均落败，成为失意政客。当时，国民党的独裁专制与腐败政治已引起台湾社会强烈不满，尤其台湾的知识分子深感失望。廖文毅此时恰感倍受冷落，立即改弦易辙，创办杂志，著文褒贬时政，提出“联省自治成立中国联邦”的政治主张，颇得少数知识分子的共鸣。1947年2月28日，爆发“二、二八”事件，国民党当局怀疑廖文

毅参与其事，使其被迫逃亡香港。1947年7月魏德迈接见了廖文毅，廖即向美国政府提出处理台湾意见书，要求：一、台湾的归属问题必须着重台湾人民的意见，举行公民投票；二，在举行公民投票之前应准许台湾先脱离中国，而同时置于联合国托管理事会管治之下，三，托管期限结束三个月以前，举行公民投票，以决定归属，公民投票时联合国应组织代表团来监察；四、倘若公民投票结果如要求仍属中国，必须与中国签约，在宪法上保障台湾为一自治领地，台湾必须独立建军，中国军队不得驻屯台湾；五，若公民投票结果台湾人民要求独立时，联合国托管理事会在台机构应立即撤离，而使台湾成为永远独立国。

1948年2月28日，廖文毅在香港成立“台湾再解放联盟”，自任主席。1949年廖文毅——再致函联合国及美国国务院，要求台湾由联合国托管或独立。1950年初，廖文毅把“台湾再解放联盟”从香港迁到日本东京，成立了“台湾民主独立党”。这是第一个公开正式挂牌的“台独”政党。廖文毅等人在日本得到了美、日政客的庇护。

1955年9月1日“台湾民主独立党”又正式成立了一个“台湾临时国民议会”，1956年2月28日，廖文毅再端出了一个新招牌“台湾共和国临时政府”，廖自任大总统。这个“台湾共和国临时政府”是在日本占领台湾时期，台湾银行行长古贺三千雄（当时被称为台湾的太上皇）的家里诞生的。美国国务院机密档案里还保存着当时廖文毅同美国政府有关人员的来往信件，美国也曾正式提出帮助“台湾再解放联盟”进行宣传活动的保证。

就在新中国诞生前后，国际反动势力扶持起这些以分裂

中国为目的的“台独”组织，再明显不过地暴露了外国反动势力的狼子野心，同时也暴露了民族败类的丑恶嘴脸。可惜“台独”的追随者人数少得可怜，活动范围狭小，势力逐步衰弱。

1960年1月廖文毅在“台湾民主独立党”之外，又组织了“台湾独立统一战线”。廖自任总裁。他企图联合其他各派“台独”组织，以壮声势。但是，各派“台独”组织不仅不愿与廖文毅联合，反而大力攻击他。因此，“台湾独立统一战线”没能发生任何作用。

国际形势变化和祖国大陆日益繁荣强盛的事实，给予国际反动势力的沉重打击。扼杀新中国的企图失败了，经济封锁毫无作用，阴谋分裂难以得逞，于是一些外国政客开始变换手法，改变对华政策，打出了所谓“围堵而不独立”的“部门户开放政策”，事实上承认了中国在国际上尤其是在亚洲的地位与作用。廖文毅集团也逐渐失去了支持，一些人退出了廖文毅的“台湾民主独立党”；一些人倒戈而去。台湾国民党情治部门也乘机以软硬兼施的手法，瓦解了廖文毅集团。1965年5月14日廖文毅回到台湾，被国民党当局招降，宣布“放弃台湾独立的组织与活动”，解散“台湾独立统一战线”。由于廖文毅的投降，在日本东京的“台独”组织大多名存实亡，逐步解体。以日本为大本营的“台独”活动也暂时沉寂，实际上结束了以日本为大本营的“台湾独立运动”时期。“台独”大本营，开始向美国转移。

### 第三节 以美国为大本营时期的“台独”。

六十年代后期到七十年代初期，美国对华政策发生了一些变化。当时，由于苏联陈兵百万于中苏边境，并一再挑起冲突，使中苏对峙局面日趋严重。美国认为有机可乘，加之他一心想摆脱越南战争的困境，于是出现了改变对华政策的趋势。美国总统约翰逊最后一次对华政策演说中正式改称“中共”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做出改善同中国关系的姿态。但是，另一方面他还要确保台湾在联合国的席位，实际上开始大力推行“两个中国”、“一中一台”的政策，美其名曰“新的门户开放政策”。其目的是“以台独制蒋”，“以蒋制中共”，“以中共制苏联。”此时，海外“台独”活动也死灰复燃，并将活动重心转移到了美国。1970年1月15日在美国正式成立了“台湾独立联盟总部”，彭明敏成为这一时期突出的代表人物。

彭明敏原是台大法律系教授、系主任，曾被台湾当局捧为“青年模范”。“并任命为驻联合国代表团”顾问。

1964年9月20日彭明敏联合谢聪敏及魏廷朝等三人起草了《台湾自救宣言》，该宣言约两千八百字，开宗明义即断言：“‘一个中国、一个台湾’早已是铁的事实”，接着指出：“蒋政权只靠美国第七舰队苟延残喘，我们绝对不要被‘反攻大陆’这一相情愿的神话蒙住眼睛，走向毁灭的路上去。第七舰队一旦撤退，蒋政权在数小时内就会崩溃。‘反攻大陆’云云，只是蒋介石用来维持非法政权和压榨我们的口实罢

了。”该宣言还更进一步提出明确的目标：“（一）确认‘反攻大陆’为绝不可能，推翻蒋政权，团结一千二百万人的力量，不分省籍，竭诚合作，建设新的国家，成立新的政府。（二）重新制定宪法，保障基本人权，成立国会，成立向国会负责且具有效能的政府，实行真正的民主政治。（三）以自由世界的一分子重新加入联合国，与所有爱好和平的国家建立邦交，共同为世界和平而努力。”宣言的主旨是公开“倒蒋”、“独立建国”。

1964年10月23日台湾“警备总司令部”宣布，台湾大学法律系教授彭明敏和他的学生《今日中国》编辑谢聪敏、“中央研究院”助理研究员魏廷朝等三人因“叛乱罪”被逮捕。1965年3月经台湾军事法庭公开审理，三人被分别判处8年到10年徒刑。但在国际某些势力的干涉和施加压力之后，1965年11月“特赦”了彭明敏，其他二人也减刑一半。

1970年1月15日在美国成立“台独联盟总部”，同年1月23日“台独联盟”在美国、日本、加拿大、西德等各地同时宣布成立，彭明敏逃出台湾，转道瑞典到达美国。彭明敏本人有十分明显的特征——独臂，却能在台湾情治部门严密戒备之下平安逃出台湾，据当时舆论界的推测，肯定有美国情报机构加以协助。1972年2月28日在美国的“台独联盟”宣布，彭明敏为其总负责人（后改任顾问）。

“台独联盟”没有正式发表过“盟”的纲领，只有一个“建国纲领草案”。此外，该盟曾发表过一个具有纲领性的文件《我们的主张》是颇能说明问题的，其全文如下：

“台湾独立联盟第一步的工作是要推翻蒋家外来政权，建立台湾共和国，使全民参政，以达下列几个终极目标。

蒋家政权提防台湾人民的社会意识，压制台湾人民的政治觉醒，实施戒严令等恶法，剥夺台湾人民的基本权利；我们没有权利自由集会，发表言论；我们没有权利组党、罢工或示威；我们没有权利免于饥饿、匮乏或恐惧。独立后的台湾，决不容许此种摧残人权的现象存在，我们一定要尊重人性之尊严、发展民权，不但使‘政治犯’在台湾永远成为过去的名词，而且使台湾人民充分享受民权。

蒋家政权霸占台湾以来，一直运用‘分而治之’的策略，挑拨离间，蓄意制造台湾人与大陆人之间的隔阂与磨擦，铸成严重的地域歧视。独立建国以后，我们要彻底消灭这种现象。凡是认同台湾，热爱台湾，将台湾看做家乡，愿意和台湾共命运的人，无论是第几梯次迁来台湾，都是台湾人，都是台湾独立后平等的新国民。

蒋家政权对内蒙养买办集团胡作乱为，对外招募外资，给与特权，被压榨剥削的是广大的工、农、渔、盐、矿等劳动群众和没有生产工具的军警公教人员及知识分子。今天的台湾，是依附在蒋家政权的买办、外资等特权阶级剥削劳苦群众的社会。独立后的台湾一定要铲除这种现象，实现一公正的社会经济制度，不但使人民的衣、食、住、行、医疗、教育、就业受到保障，同时在整体经济发展过程中，生产工具要相当程度的社会化，以确保广大的台湾人民平均分享经济发展的成果。

由于四百年来台湾人民惨痛经历了荷、西、郑、清、日、等外来政权的欺负，台湾成为一个独立国家以后，我们誓以生命抵抗强权对台湾任何形式的侵略，并进而为世界被压迫的人民主持正义。独立后的外交一定要采取独立自主的路线，

愿与包括中国在内的世界各国建立平等国交，并为世界和平与正义尽一国之力。”

“台独联盟”这一纲领性“主张”的要害是：把祖国不可分割的领土台湾称为是一个国家，并定名为“台湾共和国”；把本来同属中华民族一员的台湾同胞硬说成不是中国人；把中国大陆的人民同外国侵略者并列为外来民族。

1970年，爆发了“保卫钓鱼岛运动”；1971年10月25日，联合国恢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合法权利，从而结束了台湾当局窃据联合国席位这一极为不正常的局面；1972年2月美国总统尼克松访华，中美发表《上海联合公报》；1972年9月日本首相田中角荣访华，中日两国政府发表《联合声明》，宣布中日邦交正常化。这些对台湾在海外的留学生产生了巨大冲击和深刻影响，在“保钓”运动的基础上，海外华人社会又兴起了“中国统一运动”，简称“统运”。许多台湾的留学生看清了国民党当局的软弱无能、媚外卖国的面目，产生了强烈的不满。随着中美关系解冻，不少留学生回到祖国大陆旅游、观光、考察或探亲，亲眼看到中国大陆的巨大变化。从祖国在文化、经济、科技、外交等方面的成就和人民生活的明显改善里，尤其从祖国国力增强、国际威望的提高中受到了极大的鼓舞。他们的民族意识和民族自豪感被激发起来，增强了对祖国大陆的认同感。海外各地中国留学生及华人社会对祖国统一倾注了高度的热情，成立了几十个促进祖国统一的社会团体，创办了数十种刊物，纷纷举办台湾前途讨论会、报告会等。在波澜壮阔的“统运”汹涌之下，“台独联盟”口能龟缩一隅，做些行刺暗杀、恐怖暴力等黑社会的勾当，除此之外，“台独”几乎销声匿迹了。

七十年代末到八十年代初，因种种原因海外“统运”转入低潮，“台独联盟”乘机重新崛起，并改变了一些手法，成立并控制若干“中性”的外围组织，如“世界台湾同乡会”“台湾人公共事务协会”等等，以宗教的名义或以联系乡情的面目，组织文化、学术甚至游乐活动，掩护其“台独”的政治性内容。从表面来看，参加“台独”活动的人数不少，但真正参与政治性强的集会时，只是一个小圈子的人，绝大多数群众是参加宗教仪式或游乐活动。这个“台独”小圈子大约只有 200 多人，是海外台湾同胞中的极少数。“台独联盟”本身又经历了数次分裂，分裂之后的状况更显得寥寥无几。

无论以日本为大本营时期，还是以美国为大本营时期，“台独”都只是一种逆流，无法进入台湾岛内，对岛内的影响是微不足道的。尤其以美国为大本营时期，“台独”成员多数人已经加入美国国籍，这真是一个绝妙的讽刺。“台独联盟”发表的《正义的诉求》一文露骨地表示：“我们热切的相信，美国真正的旨趣是在台湾，而支持蒋帮乃是暂时性的行为。这个信心使我们信任美国及希望美国对我们独立的主张予以支持”。这就清楚地表明了“台独”分子数典忘祖，背叛民族的丑恶嘴脸。

#### 第四节 “台独”正式渗入岛内时期

七十年代末期，国际形势进一步发展变化，美国实力衰落，国际社会走向多元化。美国基于国家利益和战略考虑，被迫调整对华政策，一方面积极谋求与中国改善关系，另一方

面又顽固坚持一贯的对台政策，维持与台湾的关系，企图将台湾当作一张“牌”，向中国讨价还价。为此，对台湾的控制需要加强，过去那种由“台独”组织在海外制约台湾当局的办法已远远不能适应形势的发展，必须进入岛内培植“自主力量”，直接发制衡国民党当局。当时，在台湾岛内，“台独”几乎没有市场，于是，“台独”渗入岛内的任务就由外国势力严密控制的宗教团体——基督教长老教会来承担了。

台湾基督教长老教会是世界长老教会的一员，属于加尔文宗支，创始人法国加尔文，因所创新教废除了主教制，代之以资产阶级共和式的长老制，故称长老教会。1865年传入台湾的长老教会是基督教各派中最早传入岛内的教会，也是在台湾传教时间最长、势力最大的教派。长老教会在台湾一百多年的经营，不仅拥有丰厚的房地产，而且还有学校、医院、神学院以及自己的机关报。该会现有20多万信徒分布在社会各领域；台湾的党政要员也有其信徒，民进党核心人物如：张俊宏、洪奇昌、尤清、周清玉、许荣淑、黄天福、颜锦福、张俊雄、姚嘉文等也皆为该会的信徒。

1971年12月29日长老教会发表了《台湾基督长老教会对中国是声明与建议》，表示“反对任何国家罔顾台湾地区1500百万人民的人权与意志，只顾私利而作出任何违反人权的决定”，“人权既是上帝所赐予，人民有权利决定自己的命运”。同时，要求国民党当局“革新内政，起用新人，中央民意代表全面改选”，“采取西德模式重新赢得国际上的尊重”。这是在台湾岛内最早提出的“人民有权利决定自己的命运”和“两个中国”的口号。

1972年12月29日长老教会在美国成立了“基督教争取